

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及臺北自來水事業處

110年第1次性別平等會議專案小組會議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10年2月24日（星期三）下午2時30分

地點：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第1會議室

主席：謝局長政道

紀錄：賴翊涵

出席人員：黃委員煥榮(請假)、吳委員嘉麗、劉委員嘉怡、嚴委員祥鸞、周委員伯愷、張委員順莉、余委員星華、陳委員維政、許委員麗鴻、黃委員瓊枝、黃委員世欽、林委員保隆、丁委員榮堂(張股長君輔代理)、周委員德宇、林委員秀玲、鄭委員景文、黃委員國銓、曹委員慧娟、薛委員志宏、林委員珈汶、陳委員霽、許委員志浩、王委員秋萍、許委員子涵，出席24人，達法定開會人數。

列席人員：市府性別平等辦公室洪研究員芳婷、會計室林主任榮亮、工程總隊人事室鄭主任珮菁、工程總隊人事室魏助理員廷育、人事室洪科員淑媛。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報告案一：確認臺北翡翠水庫管理局(以下簡稱翡管局)及臺北自來水事業處(以下簡稱北水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上次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紀錄確定。

報告案二：翡管局及北水處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歷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編號1-「北水處公共工程中程計畫『三重2號配水池暨加壓站新建工程』性別影響評估案」。

主席裁示：本案繼續列管。

編號2- 翡管局及北水處110年度規劃辦理推展性別

平等策略及具體措施案。

主席裁示：依照委員意見，請翡管局結合在地自然界生物行為及性別議題，融入於參訪內容，並同意解除列管。

報告案三：翡管局人事室辦理「臺北市政府以性別觀點建構的因應少子化高齡化政策」之行動方案109年實際執行成效報告。

主席裁示：請於110年度親子活動中，設計問卷並蒐集相關資料(如年齡、性別組成與親子(老少)間的互動情形)，以利爾後參考使用。

參、討論事項：

討論案一：翡管局及北水處109年度推展性別平等工作成果報告(以下簡稱109年成果報告)案，提請討論。

決議：

一、 翡管局部分：

(一)請確認與補充填入成果報告三、(五)職工相關實體課程訓練資料。

(二)成果報告六、(二)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方式及專家學者姓名」欄，係指該性別影響評估案最開始的程序參與方式為書面審查或逕提性平小組審議，擇一填寫即可，爰請刪除性平小組部分。

(三)成果報告八、(五)、4，其主要對象是市民，建議將第2點性別培力課程(談家庭與性別)刪除。

(四)餘照案通過。

二、 北水處部分：

(一)性別影響評估之「程序參與方式及專家學者姓

名」欄，係指該性別影響評估案最開始的程序參與方式為書面審查或逕提性平小組審議，擇一填寫即可，爰請刪除性平小組部分。

(二) 109年及110年性別預算「安全用水」項目部分，請再加強說明與性別平等的聯結性，並建議修正「婦幼等弱勢」之用詞。

(三) 餘照案通過。

討論案二：翡管局111年度性別預算案，提請討論。

決議：請就「無障礙設施改善工程」項目中檢視與促進性別平等措施有關之經費，再列入性別預算，另請依照委員建議，將本改善工程列為110年性別影響評估案。

討論案三：北水處111年度性別預算案，提請討論。

決議：有關「安全用水」項目部分，請再加強說明與性別平等的聯結，並建議修正「婦幼等弱勢」之用詞；餘照案通過。

討論案四：翡管局110年度性別分析專題報告撰寫單位及題目案，提請討論。

決議：同意辦理，並請依照委員建議，先行蒐集3年內的基礎資料再做後續問卷設計，亦可與其他類似單位(如石門水庫)做比較，俾利110年度性別分析報告撰寫。

肆、臨時動議：

案由一：翡管局水資源生態教育館及大壩觀景平台廁所空間及數量是否符合參訪民眾一次大量使用比例。
(提問人：劉委員嘉怡)

主席裁示：翡管局水資源生態教育館廁所男廁小便斗11個、廁間4間，女廁廁間10間；大壩平台廁所男廁小便斗7個、廁間4間，女廁廁間8間，依過去參訪團體

使用廁所之時間及經驗，尚足夠供參訪人員使用廁所所需，請翡管局未來適時依民眾使用廁所之需求予以調整。

伍、散會：15時30分。